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煤气化 公告编号：2016-030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种类：A 股 股票简称：*ST 煤气 股票代码：000968）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067），公告详见 2015 年 12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原预计最晚将在 2016 年 1 月 22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因公司判断无法按照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的计划完成相关事项，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发布公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申请继续停牌，并承诺最晚将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公司根据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预计无法在 2016 年 3 月 24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因此申请再次延期复牌，自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之日起在累计不超过 6 个月的时间内，即最晚将在 2016 年 6 月 24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9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征求意见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4日和2016年3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获得批准。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经初步协商与论证，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手暂定为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集团”）及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方式暂定为置出公司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置入晋煤集团持有的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 100%股权等相关资产，并发行股份和配套融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在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准。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与交易对方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已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及评估机构，各中介机构已相继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目前，本次重组的交易框架已初步拟定，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当中，交易细节也正在协商和论证之中。后续将根据审计评估情况尽快确定最终交易方案，履行国资审批等各个方面的审批程序，完成方案的编制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同时，公司在停牌期间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对相关人员买卖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且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仍在有序进行中。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交易细节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交易相关各方也需要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承诺

公司承诺在 2016 年 6 月 24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如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后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五、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在进行中，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